公告编号：2015-013

证券代码：832947　　证券简称：意畅科技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1月02日，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和《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

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股份认购安排如下：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 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止股权登记日止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0月28日。

(二) 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现有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应于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前（含当日）向公司书面通知行使本次优先认购权，并与公司书面确认。逾期书面通知，或未向公司书面通知，或虽书面通知且与公司书面确认但未在指定日期前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指定账

户，均视作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认购权。

截至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中不存在向公司书面通知行使本次优先认购权的情况，视作在册股东均自动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认购权。

二、 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50 万股（含 5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含 400 万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 元。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三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的具有做市商资格的证券公司，根据公司与认购人已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拟认购股数（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1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200	现金
2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80	现金
3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	120	现金
合计		50	400	-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5年11月05日08：30

2、缴款截止日：2015年11月05日24：00

(三) 认购程序：

认购人于 2015 年 11 月 05 日 24:00 前将认缴款项汇至公司指定账户，并将转账底单复印件传真或扫描至公司，如果是通过网上转账的，需要把网上汇款的电子回单发邮件到公司邮箱，同时电话确认。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股份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且2015年11月05日24:00前认购资金到账。

(五) 其他相关事项

对于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放弃认购：

(一)股份认购人以书面形式明确声明放弃认购；

(二)公司收到的股份认购人的汇款底单填写有误，且 2015 年11月05日24:00前认购资金也未到账，同时无法通过认购人所留联系方式与之联系的。

三、 **缴款账户**

户名：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北路支行

账号：3220 6319 289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时请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意畅科技认购款”字样，汇款后

将汇款底单发送到联系人邮箱；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 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人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定向发行指定账户。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股份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五、 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侯东民

（二）电话：010-88820518-887

（三）传真：010-88820596

（四）邮箱：dm.hou@echance.cn

（五）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72号世纪经贸大厦B座1103室

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02日